

# 2017年昆明市延安医院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基地招生简章

## 一、医院简介



昆明市延安医院前身为上海市延安医院，1970年从上海整体内迁，经过40余年的建设，目前已发展成为学科门类齐全，技术力量雄厚，诊疗设备先进，科研实力强大的综合性临床及科研教学医院。

医院于1993年被卫生部评为国家三级甲等医院，是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全国百佳医院、国家级冠心病介入专业培训基地、国家级结构性心脏病介入专业培训基地、国家级心律失常介入专业培训基地、国家级脑卒中筛查基地、国家级心脏移植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单位、国家级药物临床实验机构、国家级临床药师培训基地、国家级全科医师培训基地、云

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昆明市基层医师培训基地、昆明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昆明医科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基地、云南心血管病医院。

医院地处昆明市中心，占地 78 亩，编制床位 1338 张，现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2 个，省级重点学科 17 个，市级重点专科 16 个，省、市研究机构、重点实验室和技术中心 35 个，省、市创新团队 7 个，省、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 13 个，云南省专科护士培训基地 3 个，外设直属分支机构 4 家、医联体参与单位 7 家。

近年来，医院各项医疗质量效率指标持续保持发展态势。在昆明市属医疗行业中年业务总量居市级医疗机构之首。2013 年，云南省卫生厅在《春城晚报》公布对全省医院的 DRGS 评价中，昆明市延安医院同类疾病花费的费用全省最低，花费的时间较短，绩效较优，疾病诊疗难度系数最高。2014 年，根据云南省卫计委公布的 DRGs 评价结果，医院的各项指标稳步提升，在全省三级医院中综合排名第四。至今，医院在全省三级综合医院中继续名列前茅，CMI 值持续第一。

百尺竿头更进步，凌云深处总虚心。医院将秉承“厚德、传承、博学、奉献”的院训，坚持以病人为中心，坚持医院公益性，围绕“质量、安全、服务、管理、绩效”持续改进，为建成“立足云南、面向西南、放眼东南亚，形成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区域性医疗、技术和人才中心”而努力奋斗。

## 二、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进行系统培训,使学员结业时具备“三甲”医院住院医师水平,经考试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 **三、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生计生委和云南省卫生计生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按照国家卫计委 2014 年公布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试行)》要求,分专业在相关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为主、培育岗位胜任能力为核心的轮转培训。

### **四、培训时间**

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博士应届毕业生一律培训 3 年;有两年及以上在三级甲等医院相应专业临床医疗工作经历(需提供用工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本科及科学学位硕、博士研究生,医学专业学位硕、博士研究生,经临床能力测评后,可按“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接受不少于 1 年的培训。

### **五、招收对象**

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高等院校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或具备取得执业医师资格,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一) 本单位培训学员:**符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条件的昆明市延安医院在职在编职工。2014 年以前(包含 2014 年)的在职在编职工请于报名前先到昆明市延安医院人力资源部了解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与职称聘任

的相关性，一旦确认报名后，要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和云南省卫生计生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进行临床轮转。

**(二) 自主培训学员：**没有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院与自主培训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劳动（或劳务派遣）合同和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三) 外单位委培学员：**送培单位在编职工或与送培单位签订正式聘用合同的职工，符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条件者。培训结束，回送培单位工作。培训期间，我院与送培单位、培训学员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

## 六、招生计划

我院 2017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 24 个，招生计划约为 70 人（详见下表）。

序号	培训专业代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	-------	------	-------

	码		
1	0200	儿科	5
2	0700	全科	10
3	1600	妇产科	8
4	0100	内科	共 47 人
5	0300	急诊科	
6	0600	神经内科	
7	0800	康复医学科	
8	0900	外科	
9	1000	外科 (神经外科方向)	
10	1100	外科 (胸心外科方向)	
11	1200	外科 (泌尿外科方向)	
12	1400	骨科	
13	1700	眼科	
14	1800	耳鼻咽喉科	
15	1900	麻醉科	
16	2000	临床病理科	
17	2100	检验医学科	
18	2200	放射科	
19	2300	超声医学科	
20	2400	核医学科	
21	2500	放射肿瘤科	
22	2800	口腔全科	
23	2900	口腔内科	
24	3100	口腔修复科	

## 七、报名条件

报名者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心健康。具体为：

### （一）应届毕业生条件

1. 学历要求：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医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 有外语水平证明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录取。

3.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除口腔类别以外的其余专业；妇产、医学检验、麻醉、医学影像、口腔医学等专业毕业生应报考相对应专业。报考学员需确定所学专业能报考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4.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 （二）往届毕业生条件

1.学历、外语、专业及身体条件同应届毕业生；

2.其他要求：

(1)毕业 1 年及以上者，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业医师考试成绩合格者优先。

(2)年龄：本科生不超过 28 周岁，研究生原则上不超过 32 周岁，时间计算截止至招录当年 12 月 31 日。

## （三）单位委培生

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另需由送培单位与我院签署委托培训协议，并统一出具同意送培证明。

## 八、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00:00 时至 7 月 20 日 24:00 时。

## 九、报名程序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报名学员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承担全部责任。新招收培训学员需按录取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院报到，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

## （一）网上报名

报名者登陆“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综合管理平台”（网址：<http://www.ynrct.haoyisheng.com>，以下简称“规培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 7 月 20 日 24:00 时。具体按住培管理平台提示进行操作。

具体操作如下：

- ①登陆 <http://www.ynrct.haoyisheng.com>（住培管理平台）；
- ②点击“新学员注册”，填写信息，点击提交；
- ③系统提示，恭喜你注册成功，重新登录；
- ④输入注册时所填写的用户名、密码，点击登录；
- ⑤点击填写报名表，填写并上传照片后，点击提交；

（请务必确认学员类型和培训专业）

- ⑥点击打印报名表。

## （二）现场确认

1.时间及地点：7 月 21 日上午 08:30-11:00，下午 14:00—17:00。

请报考学员携带相关纸质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到昆明市延安医院（昆明市盘龙区人民东路 245 号）科研部培训科（昆明市延安医院入出院收费处斜对面，老家属楼 18 单元 302 室）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和确认。

2.递交资料清单：全部材料验原件，收 A4 纸复印件，并按照以下顺序整理，在左侧上下 1/4 处装订：

- (1)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后打印，一式壹份，原件）



(2)报考者个人基本信息资料:①个人简历(贴上本人近期免冠照片,原件);  
②国家四、六级英语等级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③身份证复印件。

(3)报考者个人学习经历资料:

- 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生:加盖学校教务部门鲜章的成绩单;
-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研究生,博士应届毕业研究生:①应提交前一阶段学历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②研究生期间的学位课成绩单;③研究生期间临床学科轮转情况(具体学科和轮转时间,即临床轮转情况登记表复印件);④拟申请培训年限减免者,可一并提交《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 往届毕业生:①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②医师资格证复印件或当年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成绩单打印件;③医师执业证复印件;④临床学科轮转情况(具体学科和轮转时间,即临床轮转情况登记表复印件,有则提供);⑤符合培训年限减免条件,拟申请减免者可一并提交《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和由原用人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临床医疗工作证明。

- 单位委培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并在云南省2016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上签署单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三) 有关事项

1.报考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因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考人自行承担。在报名截



止时间前，报考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报考者务必提供准确的手机号码，并保持联系畅通）。

2.每位报名者最多可填报我院的 3 个专业志愿，选择“服从调剂”时，表明服从调剂报考我院的任一培训专业。

3.报考者在住培管理平台上填写并提交报名表后，应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4.报考者需随时关注住培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5.其他注意事项请仔细查看并及时关注住培管理平台以及医院网站上的文件及通知。

## **十、录取程序**

招录考核由专业笔试及综合素质面试组成，按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原则择优录取培训学员。

（一）笔试：拟于 7 月 26 日完成，考试内容为临床综合理论。（笔试名单及具体安排请关注昆明市延安医院官网/科学研究/培训基地）

（二）面试：拟于 7 月 26-27 日完成，主要考察专业能力（含临床技能操作）、英文水平及综合素质。（具体安排请关注昆明市延安医院官网/科学研究/培训基地）

(三) 录取：根据考生笔试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已通过我院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或已进入面试的学员予以直接录取,但须完成报名程序，并按照医院安排进行培训。

(四) 体检：学员应在规定时间（拟 8 月 1 日前）内在昆明市延安医院体检中心进行体检，参加 2017 年昆明市延安医院公开招聘并由昆明市延安医院已经安排体检的可以不用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录取名单。

(五) 根据国家和省卫生计生委相关文件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 号）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 3 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 50%作为违约金一并缴入省级国库。

2.报考人员应确认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和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 十一、人事管理及待遇

根据国家和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联系人及电话：舒老师、丁老师，0871-63611605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人民东路 245 号，邮编：650051

欢迎广大医学生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附件 1：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昆明市延安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2017 年 7 月 3 日

附件 1：

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填表说明：

一、按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规定，已具有医学类相应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人员和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医师，符合条

件者可申请减免培训年限。

- 二、 医学类专业毕业研究生按“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培训基地接受至少 1 年的培训。原学习或临床工作专业与现培训专业不同的毕业研究生均进入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第一年。所学病种病例数或所完成的技能操作数未达到《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试行）》第一年有关要求 60% 者，不予减免。
- 三、 各专业基地根据申请人上报材料和临床能力测评成绩，确定录取学员培训年限，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培训期满，未完成培训或培训不合格需延长培训时间，其费用由培训学员个人承担。
- 四、 此表需双面打印、一式两份、本人签字。

## 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基地 医院名称			培 训 专 业		
姓 名			性 别		
毕 业 院 校			学 制	<input type="checkbox"/> 7 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8 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型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学型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型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学型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有临床工作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硕 士	毕 业 专 业		博 士	毕 业 专 业	
	毕 业			毕 业	

	时间			时间	
申请减免培训年限理由：  (需说明的材料附后)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培 训 基 地 审 批 意 见	审批人：  (公章) 年 月 日		省医师 协会/省 中医药 学 会	审批人：  (公章) 年 月 日	
云南省毕 业后医学 教育委员 会办公室 意见	审批人：  (公章)  年 月 日				